**招投标条件及评分标准**

1. **资质要求**
2. 学校与酒店总部签约，酒店拥有餐饮独立品牌体系；
3. 中国饭店业协会连续评比中国酒店集团 60强优先选择；
4. **学院酒店运营要求**
5. 合作方不得改变经营内容，只能从事酒店经营，酒店餐饮会议经营，不得私自转包，不得将标的物担保、抵押贷款等。不得在其中从事违反法律法规以及校方禁止开设的业务。

（二）为确保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投标人需缴纳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竞标保证金，竞标方需将竞标保证金缴纳入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账户，凭入账单据参加竞谈。未中标者在竞谈结束后15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竞标成功者保证金在履约保证金缴纳后一次性无息退还。若竞标成功者毁约，则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招投标工作完成签订协议后，合作方开展餐厅后厨、大堂、包房等装修，签订协议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装修及实习实训室的建设、酒店运营所缺的设施设备、床上用品等

（四）合作方负责的经营，要与校方确认好设施设备等交付状态，并负责按照相关国家及地方标准进行维修维护。

（五）投标人需根据学院要求，共建酒店产业学院并挂牌，协助配合学校进行双高建设，在酒店的日常经营管理中的实施。

1. **以下情况，合作方需无条件退出**

（1）合作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

（2）合作方原因导致消防安全隐患及事实、不满足相关质量体系要求、违反行业监管法律法规及条例等；

（3）合作方不能有效经营，导致不能满足校方培训业务及学术交流活动等要求的；

（4）合作方未经校方允许擅自改变经营用途；

（5）合作方的经营活动存在影响到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声誉等负面社会影响的事实；

（6）合作方出现重大安全、违法违规及严重损害校方利益的行为的。

(七）外地企业中标后需在本项目所在地（重庆市）注册成立酒店管理公司或其分公司，且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行政负责人须报甲方认可。

1. **技术标的评分标准**

技术指标评分按照百分制计算，满分100分，具体技术指标分值占比为：

（一）资质分值（总分10分）

1．合作方为公司总部与学校签约，旗下有正在经营管理的三星级以上酒店 （7分）

2. 管理公司项目相关负责人员具有大学兼职教授和高校行业/产业导师（3分）

（二）开办费投入500万（总分20分）

（三）合作方投入资产处置（总分10分）

合作方投入开办费形成的资产（含餐厅装修、餐厅设施设备购置、实训室设施设备、经营酒店房间必备的设施设备、物资等），第一个合作期满后（约为6年），无论资产残值价值，是否续签协议，是否报废都由校方判定。

校方入固定资产，存放地点在校方，合作方不得挪动资产及物资、设备等。

（三）管理公司业绩：（总分20分）

1．管理公司管理同品牌酒店的只视为一个业绩，得2分，每增加一个业绩加2分，累计最高得分10分

2．管理公司经营的酒店设有餐饮和餐饮品牌，同时能够提供300人就餐的服务团队（10分）；

（四）运营方案：（总分30分）

1．会议、培训服务的措施（4分）；

2．客房卫生、服务的做法（2分）；

3．餐厅食品安全、卫生及餐饮管理措施（4分）；

4.内部员工的管理措施（2分）

5.市场调研和市场目标选择 （8分）

●市场调研分析 （4分）

●市场定位 （4分）

6.酒店经营模式 总共（8 分）

●市场营销策略制定 （5分）

●服务理念 （3分）

7.酒店个性化的服务，实行多种形式的联合，如：就业实习、学生服务等 （2分）

（五）安全保障承诺（总分10分）

合作方作出安全保障承诺对酒店的设施设备使用、顾客入住和员工的安全、酒店的意外事故等承担全部责任。